

证券代码: 600525

股票简称: 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 2018127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2 日收到公司股东深圳市藏金壹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藏金壹号”）关于其一致行动人吴启权先生、曹勇祥先生、王建生先生及珠海运泰协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质押的告知函，告知函内容如下：

2018 年 6 月 21-22 日，吴启权、曹勇祥、王建生、珠海运泰协力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补充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述质押已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

股东姓名	本次质押股数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吴启权	8,040,000	11.56%
曹勇祥	300,000	0.95%
王建生	900,000	3.00%
珠海运泰协力科技 有限公司	930,000	5.80%

吴启权持有公司 69,524,272 股，占公司总股本 5.25%。吴启权累计质押无限售流通股 46,152,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66.38%，占公司总股本的 3.48%。

曹勇祥持有公司 31,578,68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8%。曹勇祥累计质押无限售流通股 10,764,5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34.09%，占公司总股本的 0.81%。

王建生持有公司 29,999,89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6%。王建生累计质押无

限售流通股 10,314,4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34.38%，占公司总股本的 0.78%。

珠海运泰协力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6,031,067 股，占公司总股本 1.21%。珠海运泰协力科技有限公司累计质押无限售流通股 13,873,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86.54%，占公司总股本的 1.05%。

截至 2018 年 6 月 22 日，藏金壹号及其一致行动人共持有公司 283,212,09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38%，藏金壹号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质押 163,515,700 股，占藏金壹号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7.74%，占公司总股本的 12.34%。

特此公告。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三日